

# 浙江雅艺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浙江雅艺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切实履行监事会职责,认真履行法律法规所赋予的各项职权和义务,行使监察督促职能,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内部管理进行了监督和核查,并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履职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积极推动公司的规范运作与正常发展,切实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将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 一、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组织召开了 4 次会议,应出席 3 名监事会成员,实际出席 3 名监事会成员,会议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的人数和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要求。监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2023 年监事会会议明细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议案内容
1	2023 年 04 月 13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1.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li> <li>5.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li> <li>6.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li> <li>7.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li> <li>8.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和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li> <li>9. 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调整及使用超募资金对部分募投项目增加投资的议案》</li> </ol>
2	2023 年 04 月 24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li> </ol>
3	2023 年 08 月 30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li> <li>2.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li> </ol>
4	2023 年 10 月 20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li> <li>2.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新设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li> </ol>

##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规范运作方面的意见

2023 年度，监事会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规范运作、财务状况、募集资金的使用、内部控制等事项进行了监督与核查，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 （一）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依法列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出席股东大会，参与了公司重大经营决策讨论，对公司的决策程序、董事

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2023 年度，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合理、程序合法有效，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能够依照公司规章制度行使职权，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二）公司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通过认真审议公司定期报告及其他文件，并对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和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等有关财务规章制度，财务制度及内控机制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有关规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公司财务报告客观、公正、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70,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现金分红金额合计 2,100,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转入以后年度，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本次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依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公司 2023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和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公司业务正常发展的需要，涉及的关联交易具备必要性和公允性，没有损害公司和公司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 （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2023 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募集资金的使用，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 （六）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内部控制体系在经营管理的各个过程和关键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防范和控制作用，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和公司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了保证，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 （七）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

执行，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不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况，有效的保护了公司的利益和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 三、监事会 2024 年工作计划

在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忠实履行监事会的职责，在此基础上我们将不断完善监督制约机制，持续优化内控管理，同时，我们将加强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事项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的监督力度；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出席股东大会等会议，及时了解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的情况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除此之外，我们还将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及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相关培训，不断学习新的会计、审计和法律金融知识，以提升自身的业务素质和能力，我们将认真履行职责，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

浙江雅艺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04 月 19 日